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
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5〕18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24〕10号）、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等规定、政策文件关于“鼓励上市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”、“推动一年多次分红、预分红、春节前分红”及“简化中期分红审议程序”的指导精神，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，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

1、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：（1）公司在当期盈利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；（2）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。

2、中期分红金额上限：不超过当期末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的 100%，且不应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3、授权期限：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

二、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6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本议案”）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届时，董事会需要根据实际经营业绩、资金使用计划、公司发展规划及未分配利润等情况，合理规划并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存在不确定性。本议案不构成公司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的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